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31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熊慧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7,000万元授信额度。本次公司对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800万元的担保，具体被担保对象为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欧普特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及株洲宜安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确保其经营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子公司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上述担保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7,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800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31日